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ST富润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127.344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6%,本次质押后,富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3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2.21%,占公司总股本的12.42%。

●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惠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风创投”)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652.07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94%,本次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8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9.55%,占公司总股本的17.34%。

本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富润集团通知,富润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2023年6月9日,富润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富润集团	是	300	否	是	2023年6月9日	至解除质押日止	北京银行绍兴诸暨支行	2.96%	0.59%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控股股东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3年6月12日,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惠风创投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富润集团	10127.3442	19.96%	6000	6300	62.21%	12.42%	0	0	0	0
惠风创投	2524.7266	4.98%	2500	2500	99.02%	4.93%	0	0	0	0
合计	12652.0708	24.94%	8500	8800	69.55%	17.34%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惠风创投合计质押股份比例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0%,按照规定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1、富润集团及惠风创投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645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0.9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71%,对应融资余额20520万元;其中,将于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9.7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3%,对应融资余额9800万元。

控股股东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因本次质押而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等应对措施。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已达到披露标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案件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35,184.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6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或申请人涉及的诉讼合计金额约为人民币35,041.5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合计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43.0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未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未披露单个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情况。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实际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

附件: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未披露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公司诉讼地位	原告名称	被告名称	案由	诉讼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
1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5,000.00	已立案未开庭
2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3,341.57	已立案未开庭
3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2,530.20	已立案未开庭
4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5,000.00	已立案未开庭
5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2,185.24	已立案未开庭
6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深圳恒大材料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1,227.11	已立案未开庭
7	原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兴航建材销售有限公司、咸阳高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咸阳融创丽彩置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399.64	已立案未开庭
8	原告	嘉兴德屹致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赣州金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芳、熊丹、朗朗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369.33	已立案未开庭
合计金额					23,053.08	

注:1、本表仅列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案金额达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案件;

2、除上述列表所示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其他诉讼、仲裁案件共71件(均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下案件),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2,131.48万元。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高院”、“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726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西高院”,扩位简称为“西高院”,股票代码为“68833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16元/股。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914.4867万股,发行股份约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1,657.9466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95.7243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16.5795万股,约占发行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79.1448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342.3072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70.31%;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55.6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9.69%。

根据《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2,742.1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598,000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582.5072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60.31%,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4,124.0479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458.4593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15.4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69%。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87511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6月9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仅由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截至2023年6月2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6月13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3,165,795	4.00	44,827,657.20	24
合计		-	3,165,795	4.00	44,827,657.2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30,025,037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25,154,523.92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28,963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826,116.08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5,825,072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648,883,019.52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28,963股,包销金额为1,826,116.08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0.17%,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的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约为0.16%。

2023年6月13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和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9620582

发行人: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看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652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17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22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统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08.5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377.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92.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

根据《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552.6123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834.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本次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43.7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26.3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313253929%,有效申购倍数为3,192.29835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6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6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当天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泰证券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110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6月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47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6,013,68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A类投资者)	3,864,550.00	64.26	17,820,710	70.06	0.04611329
其他投资者(B类投资者)	2,149,130.00	35.74	7,616,290	29.94	0.03543895
总计	6,013,680.00	100.00	25,437,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本次配售未产生余股。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7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59013870、010-59013880

发行人: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看股份”、“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652号)。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6月1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6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泰证券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3年6月12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海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976,8976,7030
末“5”位数	63806
末“6”位数	698978,198978,896534
末“7”位数	1000901,6000901
末“8”位数	24995258,04995258,44995258,64995258,84995258,72218557
末“9”位数	085871013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海看股份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2,52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海看股份A股股票。

发行人: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